

留坝县财政局文件

留财办农改〔2025〕45号

留坝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 奖补资金的通知

马道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》（汉财办农改〔2025〕4 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，现下达马道镇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资金 63 万元，用于马道镇龙潭坝村亮化项目、沙坝村亮化项目、龚家院村灌溉设施修复项目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指标收入列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313 农

林水”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”。年终省级转移支付功能科目列“2300313 农林水”，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

二、请严格按照下达的项目计划使用奖补资金，严禁擅自变更项目建设地点、内容、标准和投资规模，挤占、挪用、套取项目资金等。

三、奖补项目应实行项目预决算、考核验收、绩效评价、公开公示、镇级报账等制度，做好绩效管理，完成绩效目标任务（详见附件）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- 附件：1.马道镇龙潭坝村亮化项目绩效目标表。
2.马道镇沙坝村亮化项目绩效目标表。
3.马道镇龚家院村灌溉设施修复项目绩效目标表。



留坝县财政局

2025年8月11日印发

马道镇龙潭坝村亮化工程总体绩效目标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马道镇龙潭坝村亮化工程			
主管部门		县财政局		实施期限	2025年8月—10月
资金金额 (万元)		实施期资金总额:	25万元	年度资金总额:	25
		其中: 财政拨款	25万元	其中: 财政拨款	25
		其他资金		其他资金	
总体目标	实施期总目标			年度总目标	
	安装太阳能路灯83盏。			改善农户75户210人生产生活条件, 提升人居环境质量, 其中脱贫户和监测对象40户123人。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, 项目建设期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, 项目建成后村集体明确管护人员, 确保持续发挥作用, 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。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	项目总投资		≤25万元
			安装太阳能路灯1盏		≤0.3013万元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安装太阳能路灯		≥83盏
		质量指标	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	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工及时率	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群众数		≥75户210人
			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口数		≥40户123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人居环境		显著改善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使用年限		≥5年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	≥95%	

马道镇沙坝村亮化工程总体绩效目标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马道镇沙坝村亮化工程			
主管部门		县财政局		实施期限	2025年8月—10月
资金金额 (万元)	实施期资金总额：	25万元		年度资金总额：	25
	其中：财政拨款	25万元		其中：财政拨款	25
	其他资金			其他资金	
总体目标	实施期总目标			年度总目标	
	安装太阳能路灯82盏，更换太阳能路灯灯头2盏。			改善农户147户429人生产生活条件，提升人居环境质量，其中脱贫户及监测对象58户173人。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项目建设期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，项目建成后村集体明确管护人员，确保持续发挥作用，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。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	项目总投资		≤25万元
			安装太阳能路灯1盏		≤0.3013万元
			更换太阳能路灯灯头1盏		≤0.15万元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安装太阳能路灯		≥82盏
			更换太阳能路灯灯头		≥2盏
		质量指标	项目（工程）验收合格率	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工及时率	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群众数		≥147户429人
			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口数		≥58户173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人居环境		显著改善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使用年限		≥5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	≥95%

马道镇龚家院村灌溉设施修复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马道镇龚家院村灌溉设施修复项目			
主管部门		县财政局		实施期限	2025年8月—9月
资金金额 (万元)	实施期资金总额:	13万元	年度资金总额:	13	
	其中: 财政拨款	13万元	其中: 财政拨款	13	
	其他资金		其他资金		
总体目标	实施期总目标			年度总目标	
	新建50矩形灌溉渠70米、护坎70米（均高2米，均宽1米）。			改善农户57户175人农业生产条件，保障农田灌溉，其中脱贫户和监测对象15户42人。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项目建设期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，项目建成后村集体明确管护人员，确保持续发挥作用，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。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	项目总投入		≤13万元
			新建50矩形灌溉渠70米		≤5.4万元
			新建护坎70米		≤7.6万元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50矩形灌溉渠		≥70米
			新建护坎		≥70米
		质量指标	项目（工程）验收合格率	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工及时率	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群众数		≥57户175人
			受益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口数		≥15户42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农业生产条件		显著改善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使用年限		≥5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	≥95%

